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以下简称“保荐工作指引”）对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啤酒”、“公司”）进行了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唐亮、计玲玲

（三）培训时间：2017 年 12 月 27 日

（四）培训地点：珠江啤酒办公大楼（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 118 号）

（五）培训人员：唐亮、计玲玲

（六）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

（七）培训内容：中小板上市公司治理相关法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法规、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等。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有关要求，对珠江啤酒进行了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

中信证券认为：通过本次培训，珠江啤酒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的理解，对公司治理、募集资金运用、董监高职责等事项的具体规定有了更清晰的认识，将促进珠江啤酒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进一步完善。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